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25-006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由其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研发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由其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研发生产基地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和全球供应链变化趋势，为进一步推进和深化国际业务布局，更好的服务于全球客户的产品需求，经过前期详细的考察及多方论证，拟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并通过新加坡子公司在马来西亚设立全资公司，最终以马来西亚公司为项目主体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马来西亚研发生产基地用于研发生产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添加剂、润滑油功能添加剂等产品，投资总金额不超过3亿美元（含本数或等额其他币种），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建设马来西亚研发生产基地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主管部门最终批准金额为准。本次投资涉及境外投资，尚需要经过相应主管的商务部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外汇管理部门的批准及备案，同时需经过马来西亚相关部门的审批。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视情况适时调整投资额度、投资方式，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 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由其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研发生产基地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事项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相关的登记备案、子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设立及资产购置、相关合同及协议的签订、中介机构的聘请等内容。

3. 关联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 拟设立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并通过新加坡子公司在马来西亚设立全资子公司，最终以马来西亚公司为项目主体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

前述新加坡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事项尚未最终确定，最终以相关部门的备案及核准登记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设立上述境外公司的进展情况。

2. 拟建设研发生产基地的基本情况

(1) 实施主体：马来西亚公司（最终名称以相关部门的备案及核准登记为准）；

(2) 实施方式：公司通过马来西亚公司实施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事项；

(3) 主要建设内容：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添加剂、润滑油功能添加剂等产品的研发及生产线；

(4) 项目投资金额：不超过 3 亿美元（含本数或等额其他币种，最终投资总额以主管部门最终批准金额为准）；

(5)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6) 项目进度：截至公告披露日，尚未投入。

以上各项内容以当地政府核准结果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实施并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目的

公司在马来西亚设立公司并投资建设研发生产基地，可以加大国际业务的拓展力度，更好的满足海外客户的订单需求，在深化与现有客户合作的同时深入挖掘潜在客户。该项投资有助于进一步落实公司国际化战略布局，更加灵活的应对国际贸易格局和宏观环境对公司产生的影响，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2.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金额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情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本次投资尚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备案，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对此，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审批或备案进程，与相关部门积极沟通，争取尽早完成相关手续。

(2) 本项目具体投资建设，涉及的环保、规划、建设施工等尚需办理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手续，该等手续能否通过相关审批以及最终通过审批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同时，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市场环境、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变化，使项目建设规划、总投资规模、建设期限

等发生调整或变更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加强相关内部控制，完善建设流程，督促建设工作保质保量如期完成。

(3) 项目投产后，可能还会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客户拓展、实际订单情况等因素影响，投资项目未来经营情况和预期收益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后续进展，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4) 新加坡、马来西亚的政策、法律法规、商业环境和文化特征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对此公司会及时掌握相关方面的政策动向，努力降低投资风险。

(5) 本次投资事项为境外投资事项，后续运营过程中，可能由于外汇汇率变动给公司带来汇兑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2月24日